

國立政治大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聯絡人：林佳燕
電話：02-29393091#62307
電子信箱：jy@ncc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政院教研字第11100123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中等輔導、生涯暑期自辦班簡章_延長、111暑隨班附讀簡章、招生海報0504

(附件大小超出限制10MB，請至http://docattach.nccu.edu.tw/Halum_NCCU/AttDownload/AttDownload.aspx下載，下載密碼:82f2fd)

主旨：檢送本校教育學院教師研習中心辦理「111年度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專門科目學分班」正班及隨班附讀甄審簡章（如附件），目前仍有報名名額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貴屬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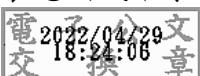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3月11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10024049號函核定辦理本班。
- 二、為提供中等學校具合格教師證書且在職之專任、代理（課）及兼任教師進修第二專長專門科目以增進專業知識、完成個人職涯規劃，特辦理本學分班。
- 三、修畢本課程全部專門科目學分且成績及格者，可依師資培育法施行細則第七條規定，申辦第二專長加科登記，由中央主管機關發給教師證書。
- 四、本校畢業或本中心結業學員可申請隨班附讀。
- 五、本班尚有招生名額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貴屬教師踴躍報名。



六、正班網路報名登錄至111年5月4日（星期三）13:00止，隨班附讀網路報名登錄至111年5月10日（星期二）13:00止。詳細資訊請參閱所附簡章內容或至本校教師研習中心網頁（<http://tisec.nccu.edu.tw>）查詢。聯絡電話：（02）2938-7894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新竹縣立仁愛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竹北國民中學、宜蘭縣立員山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苗栗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四湖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大埤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東石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新湖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峨眉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石光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南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頭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英明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立德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明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明義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、臺東縣立桃源國民中學、臺東縣立豐田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社頭國民中學、臺東縣立鹿野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福興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褒忠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土庫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東勢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校長 郭明政



線

45